

股票简称：石英股份

股票代码：603688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江苏 东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目 录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规则	3
-----------------------------	---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	---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	---

议案一： 投资建设半导体石英材料系列项目（三期）的议案	7
-----------------------------------	---

议案二： 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	---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规则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现场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现场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就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规则明确如下：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于会议开始前入场；中途入场者，应经过会议工作人员的许可。

三、会议按照召集通知及公告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在会议表决程序结束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其投票表决无效。在进入表决程序前退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结束后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

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律师视频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为保持会场安静和整洁，请将移动电话调至静音或关闭状态。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三）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0 月 26 日 9:30-11:30，13:00-15:00。

会议地点

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平明镇马河电站东侧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10 月 21 日

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 陈士斌 先生

会议议程安排

一、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与会代表签到。

二、董事会与公司聘请的现场见证律师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

三、宣读、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投资建设半导体石英材料系列项目（三期）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主持人询问股东对上述表决议案有无意见，若无意见，其他除上述议案以外的问题可在投票后进行提问。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就议案进行表决，确定会议监票人、计票人。

六、股东和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七、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现场投票结束后，由工作人员到后台计票，并将统计结果发至上市公司服务平台。

八、上市公司服务平台回复网络及合并投票结果后，主持人宣布会议审议表决统计结果。

九、宣读本次会议决议。

十、与会董事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十一、视频见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十二、会议主持人致结束语并宣布会议闭幕。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投资建设半导体石英材料系列项目（三期）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推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公司拟在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平明镇石英股份工业园区内投资建设《半导体石英材料系列项目（三期）》，本项目占地面积 163,333 平方米。

项目产品生产规模

序号	产品/副产品名称	产量（t/a）
1	高纯石英砂	60,000
2	半导体级高纯石英砂	150,000
3	半导体石英制品	5,800

一、项目建设地点

江苏东海县平明镇。

二、项目建设规模与目标

1、建设规模

（1）生产规模：6 万吨高纯石英砂、15 万吨半导体级高纯石英砂、5800 吨半导体石英制品。

（2）设备、设施规模：6 万吨高纯石英砂生产线、15 万吨半导体级高纯石英砂深加工生产线、5800 吨半导体石英制品生产线及深加工生产线，设备总数 900 余台套。

（3）投资规模：初步测算该项目总投资约 32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0.80

亿元，全额流动资金 11.20 亿元。

2、投资项目情况

(1) 项目建设期 3 年，建设内容：年产能 6 万吨高纯石英砂、15 万吨半导体级高纯石英砂、5800 吨半导体石英制品。

本项目建设的 6 万吨高纯石英砂生产线、15 万吨半导体级高纯石英砂深加工生产线将主要生产光伏、半导体领域用高纯石英砂；

5000 吨半导体石英制品生产线及深加工生产线主要生产半导体领域用的石英材料及制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 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决定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增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项目。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高纯石英砂、石英管、石英坩埚及其他石英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高纯石英砂、石英管、石英坩埚及其他石英制品。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二、 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49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了 3,6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6,000.00 万元，期限 6 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254 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石英转债”，债券代码“113548”。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石英转债”自 2020 年 05 月 06 日可转换为公司股份。鉴于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的总额为 36,0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致使公司股份总数增加，公司总股本由 353,147,440 股变更为 361,277,126 股。注册资本由 353,147,440.00 元变更为 361,277,126.00 元。

三、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章程》拟修订部分条款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3,147,440.00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1,277,126.00 元。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高纯石英砂、石英管、石英坩埚及其他石英制品。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高纯石英砂、石英管、石英坩埚及其他石英制品。道路货物运输 (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5314.744 万股, 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6127.7126 万股, 均为普通股。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因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需要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并表决。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